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802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考訓科
承辦人：李宛芸
電話：073368333轉3965
電子信箱：bearhaba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人考字第1050001440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隨文引入)(15123328_10500014400A0C_ATTCH1.pdf、15123328_10500014400A0C_ATTCH2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臺灣地區公務員及特定身分人員赴大陸地區線上申請須知」一份，自中華民國105年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4年12月31日內授移字第104095559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原函及相關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高雄市政府

